

《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量化评价工作方案》修订说明

一、修订背景

自 2022 年 9 月《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量化评价工作方案》（简称《工作方案》）印发实施以来，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证券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以下简称秘书处）按照《工作方案》开展行业标准化工作量化评价，对于提高行业标准化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持续做好量化评价工作，秘书处根据近一年行业标准化工作实际，以科学性、准确性、完整性为原则，对 2022 年《工作方案》进行了修订，更全面地考虑工作任务量、难易程度、可操作性等因素，以增强行业标准化工作者的获得感和认同感。

二、主要修订内容

2022 年《工作方案》共“评价目标”“评价对象”“工作程序”“评价指标设置”四个章节，包含 20 项评价指标。本次修订主要完善了“工作程序”，并修改 6 项、新增 5 项评价指标，修订后共 23 项评价指标，具体说明如下。

（一）工作程序

证券期货业标准化工作量化评价为年度定期工作。为保证量化评价工作的连贯性，《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了本年度评价周期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11月30日。

（二）评价指标设置

1.调整指标分类。量化评价工作主要面向各类参与标准化活动的人员，考虑到原“标准规划和课题研究”分类中包含规划主笔人和参与人、课题组组长和成员两类不同的评价对象，为准确区分评价分类，明晰任务分工，将原分类拆分为“标准规划”“课题研究”两类，工作量化评价指标由四类增加至五类。

2.调整评分标准。为促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全面发展，提高行业标准化工作者的积极性，整体上浮评价分值，并根据工作任务的重要性、工作量和难易程度调整评分标准。

3.新增优秀课题指标。根据《证券期货业标准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试行）》及课题工作进展，在“课题研究”分类中增设优秀课题评价指标，被评为优秀的课题组组长和成员可获得相应分值。

4.新增企业标准指标。为响应国家标准委公开企业标准的相关要求，鼓励行业机构通过资本市场标准网公开企业标准，在“标准研制”分类中增设企业标准评价指标，通过资本市场标准网公开的企业标准起草人可获得相应分值。

5.新增活动组织指标。为全面体现基层工作者的工作成

果，在“宣传推广”分类中补充对标准化活动组织者的评价指标，活动内容主要包含：协助证标委组织开展“走进标准”“全国质量月”“专题培训”等宣传推广活动和自主开展与行业标准化工作相关的宣传推广活动两类，活动组织者可获得相应分值。